

证券代码：839192

证券简称：智能交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智能交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法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会采用股东现场投票。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5日上午9:3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192	智能交通	2025年12月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	√

	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5	《关于新增和修订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免去袁希一、卢敏敏、郭一董事职务的议案》	√

（一）审议《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同时根据新《公司法》的修订对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步废止。

（二）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增设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孙俊芳女士、胡浩亮先生、王向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任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性的关系。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均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三）审议《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设定为陆万元人民币/年（含税）。

（四）审议《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设置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董事会提名孙俊芳（独立董事）、胡浩亮（独立董事）、戴文珏（非独立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其中孙俊芳为会计专业人士的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上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独立董事相关议案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五）审议《关于新增和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各项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拟新增《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49）、《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50）、《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4）、《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48）、《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1）、《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2）。

（六）审议《关于免去袁希一、卢敏敏、郭一董事职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免去袁希一、卢敏敏、郭一公司董事职务。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3、出席会议的股东以现场方式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5日 9:00-9: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18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戴文珏 电话：68363430 传真：0512-67868775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苏州智能交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智能交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

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